

证券代码：002416

证券简称：爱施德

公告编号：2020-032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尚须取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

（本公告中如无特别说明，相关用语具有与《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中相同的含义。）

一、关联交易概述

1、交易概述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拟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79,103,094 股（含本数）股票，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里巴巴”）拟以现金方式全额认购。公司与阿里巴巴于 2020 年 4 月 25 日在深圳签订了《股份认购协议》。

2、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阿里巴巴未持有本公司股份。若本次发行完成后，阿里巴巴将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阿里巴巴为公司关联方，其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3、审批程序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已经公司 2020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目前未有其关联董事。公司独立董事就该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4、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此项交易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或核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概述

名称	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注册资本	1,072,526万美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0716105852F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网商路699号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戴珊
成立日期	1999-09-09
经营范围	开发、销售计算机网络应用软件；设计、制作、加工计算机网络产品并提供相关技术服务和咨询服务；服务：自有物业租赁，翻译，成年人的非证书劳动职业技能培训（涉及许可证的除外）

2、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为 Alibaba Group Holding Limited 通过相关持股主体 100%控股的公司。

3、主营业务情况

阿里巴巴主要从事开发、销售计算机网络应用软件；设计、制作、加工计算机网络产品并提供相关技术服务和咨询服务；服务：自有物业租赁，翻译，成年人的非证书劳动职业技能培训（涉及许可证的除外）。

4、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总资产	9,347,540.54
总负债	3,650,224.21
所有者权益	5,697,316.33
项目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2,219,528.90
净利润	867,441.11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关联交易标的

本次交易的标的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不超过 79,103,094 股（含本数）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四、本次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为 5.1459 元/股，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五、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阿里巴巴于 2020 年 4 月 25 日在深圳签订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主要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公告》（2020-033）。

六、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1、引入战略投资者，促进公司长远发展

在 5G 时代的发展潮流之下，公司拟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向阿里巴巴发行股

份，引进阿里巴巴作为公司的战略投资者。本次非公开发行后，阿里巴巴将成为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

公司将在自身强大的服务能力和销售网络的优势基础之上，通过与阿里巴巴的战略合作，充分发挥双方各自优势，实现公司更加持续和稳定的发展。

2、增强资金实力，为公司下一阶段战略布局提供充分保障

公司自上市以来为做大做强主营业务，积极推进公司发展，实施了一系列股权、债权融资等资本运作项目，为投资者实现了良好的投资回报。

目前，公司正处于 5G 时代的关键发展时期，公司拟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进一步提高公司资本实力，以抓住行业发展机遇，积极做大做强公司主营业务，引入战略投资者，为公司各项业务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保障。

3、降低资产负债率，优化资本结构

近年来，为了满足公司主营业务快速扩张的需要，公司主要通过向银行借款获得发展所需资金，公司的资产和负债规模增长幅度较大。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口径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5.55%、50.14% 和 51.21%，公司资产负债率总体较高。同时，2019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占公司负债总额比重为 99.94%，公司负债结构以短期债务为主，资产负债结构有待进一步优化。因此，公司当前需要适当降低资产负债率，改善财务状况，优化资本结构。

综上，在考虑未来的资本性支出及流动资金需求，充分分析营运资金状况与盈利能力的基础上，公司提出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计划。

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将会进一步充实公司运营资金、改善公司资本结构，以提升整体盈利能力，强化公司竞争优势，符合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长期利益。

七、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无。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对象为阿里巴巴，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按照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上限计算，阿里巴巴将持有公司 5% 以上的股份，阿里巴巴参与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构成关联交易。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2020 修订）》、《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2020 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定价机制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本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对象为阿里巴巴，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按照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上限计算，阿里巴巴将持有公司 5% 以上的股份，阿里巴巴参与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构成关联交易。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2020 修订）》、《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2020 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定价机制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监事会审核意见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按照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上限计算，阿里巴巴将持有公司 5% 以上的股份，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阿里巴巴参与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构成关联交易。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公平、公正、公开，其交易价格合理、公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十、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